湯荷社區公寓大廈管委會 116 年駐衛保全暨物業管理維護招標公告

壹、委託概況：

一、招標機構： 湯荷社區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 (以下簡稱本會)。

二、招標地址： 桃園市平鎮區興安路 55 巷 2~40 號(管委會 收)。

三、社區概況： 透天別墅區計 4 排；戶數：81 戶；1F 車道、2F中庭花園及其他公設設施。

貳、委託管理標的：社區全部區域之共用及約定共用部分。

參、委託管理約期：

自民國 116 年 01 月 01 日零時起至 116 年 12 月 31 日 24 時止，共計壹年。

肆、人員需求：

一、保全人員： 現行編制 1 員 (值勤時間 08:00AM~20:00PM)。

伍、聯絡人：主委：葉０憲先生。社區電話： (03)403-1964。

陸、投標資格及檢附資料：

一、保全公司投標資格及檢附資料：

(1)資本額新台幣肆仟萬元整以上。

(2)保全業務許可函、公司變更登記表 (資本額須依據)。

(3)桃園市保全商業同業公會會員證書、投標比價證書及自律公約的遵守。

(4)保全業責任保險單。

(5)最近一期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 (401表)。

(6)銀行一年內第一類票據信用資料查覆表 (無退票證明)。

(7)團體意外傷害保險 (意外險 + 醫療險)。

(8)勞工安全衛生業務主管證照。

二、公寓大廈公司投標資格及檢附資料：

(1)資本額新台幣壹仟萬元整以上。

(2)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公司登記證、公司變更登記表 (資本額須依據)。

(3)桃園市公寓大廈管理維護商業同業公會會員證書、投標比價證書及自律公約證書。

(4)最近一期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 (401表)。

(5)銀行一年內第一類票據信用資料查覆表 (無退票證明)。

(6)團體意外傷害保險 (意外險 + 醫療險)。

柒、招標辦法：

一、公告及領標截止時間：

(一) 自即日起至 115 年 11 月 16 日 20:00 時止 。

(二) 領標廠商如欲進行實地勘查，請於一 周前致電管理室留下人員聯絡方式，以利安排陪同會勘。

二、投標文件截止時間：

文件(含審查資料、報價單【密封】)備妥後一律於接縫封口處加蓋騎縫章後以雙掛號郵寄或親送，於 115 年 11 月 26 日 20:00 時前 (郵戳為憑)。投標廠商未達 3 家(含)以上則截標日順延至 11 月 29 日20:00 時前 (含假日)。

三、決標原則：

本案採二階段原則，第一階段為本會召開會議根據書面資料進行審查作業，第二階段為全體住戶採取單票制投票公開表決，如表決結果有2家(含)以上相同票數，則由本會委員進行最終投票表決。

(一) 第一階段為投標廠商資格審查作業：

本會原則上最晚於投標截止一週內就投標廠商文件完成書面資格審查，如審查中發現任何不符合資格或欠缺審查文件等異常，以電話通知不符資格投標廠商須完成欠缺文件，否則視為自動放棄，另符合審查資格之投標廠商自動進入二階段投票表決。

(二) 第二階段為全體住戶採取單票制投票公開表決：

原則上需進行大約為期 1~2 周的全體住戶投票作業，最終決選結果，由本會決議並公告全體住戶，同步將相關資料張貼於社區公布欄。(未入選者不另行通知，亦不退還投標文件)

捌、其他事項：

一、投標廠商不得有串通圍標、妨礙開標及暴力脅迫等情事，違者依法送辦。

二、檢附之各項資料與文件，應與事實相符，若經查證有虛偽情事，一律取消投標資格。

三、得標廠商需確保派駐服務於本標案之員工，須符合勞基法之有關權益。

四、投標廠商不得借用他人名義或證件投標，否則經查核屬實，將喪失投標資格並解約。

五、得標廠商不得有轉包類似行為。

六、參與投標無需繳交任何「領標金」、「押標金」、「履約保證金」或報名費等。

七、本會對本次招標如有未盡事宜，保有解釋、增刪權利。